

顺义区政务中心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BJHY2018-SZC009

招 标 人：北京顺义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日 期：二零一八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2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8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23
第六部分	合同协议书.....	36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8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顺义区政务中心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北京禾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顺义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的委托，对“顺义区政务中心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招标编号（BJHY2018-SZC009）项目采用国内公开方式进行采购与安装招标，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 采购人名称：北京顺义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北环路

采购联系人：刘先生

采购人电话：010-60418891

2.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北京禾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物流园八街林吉大厦 A 座 301 室

项目联系人：丁先生

联系电话:010-61428851 传真:010-69450032

3.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4.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12578000.00 元。

5. 采购内容：顺义区政务中心地下停车场建设项目立体车位机械式停车设备的采购、运输、装卸（将设备卸货至指定地点）、安装；保险、深化设计、调试、试运行、技术培训、向有关部门申报验收办理准用证手续、保修及售后服务。

6. 标段划分：划分为 1 个包。

7. 简要技术要求：必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北京市、行业的有关法规、规范的要求及相关文件的质量标准（技术参数详见招标文件）；

8. 合格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⑦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或代理商；

（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供应商需具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其中包括本项目规定层数的升降横移类停车设备制造资质）；

(4) 供应商需具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机械式停车设备）》；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6)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9. 报名时需携带资料：

(1)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以上全部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及被授权人在本单位所在区县社保部门开具的至少 3 个月（含）以上的社保证明（加盖单位公章）；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近 3 个月 6、7、8 月份有效票据凭证原件及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4)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近 3 个月 6、7、8 月份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原件及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5) 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三月内有效，如有“复印、涂改无效”等字样，供应商提供复印件无效）原件及加盖本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6)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的投标单位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后有效）。

10.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时间：2018 年 09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 09 月 30 日止，每天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北京时间)。本项目招标仅接受现场报名（只有已经报名并登记备案的供应商才能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售价：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11. 招标公告期限：2018 年 09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 09 月 30 日（5 个工作日）

12. 报名及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物流园八街林吉大厦 A 座 301 室(招标代理部)。

13.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

14. 投标截止、开标时间：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09：30（北京时间），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15. 投标和开标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物流园八街林吉大厦 A 座 301 开标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16.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

17.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北京市顺义区政府采购网上同时发布。

18.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进口产品管理、促进残疾人就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对应须知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名称	北京顺义区机关事务管理服务中心
2		项目预算	1、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 12578000.00元 ； 2、供应商应有明确报价，超过预算或者无报价投标的，投标无效。
3		是否有最高限价	1、 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12578000.00元 2、投标人应有明确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或者无报价投标的，投标无效。
4	3	投标人应具备的特殊要求	无
5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 <u>人民币：壹拾壹万元整</u>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u>采用银行汇票、电汇、支票、银行保函的形式。</u> 投标人应于 <u>2018年10月10日16:00</u> 前缴纳，并到达指定账号，且须将汇款凭据或收据复印件或银行保函原件放入投标文件中，应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用途：投标保证金。 开户单位：北京禾源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科技园支行 帐 号：11121501040018815 提醒投标人：投标人若采用电汇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请汇款后与代理机构财务人员核实到账情况，财务电话：010-60416603，投标人应当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的复印件放入投标文件中，投标人若采用支票形式交纳保证金，需到代理机构财务部门换取收据，投标人应当将保证金收据放入投标文件中，否则按保证金递交无效处理。
6		投标截止期	投标截止期：2018年10月16日上午9时30分前
7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18年10月16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物流园八街林吉大厦A座301开标室
8		递交投标文件时应出示和单独递交的身份证明材料	代表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该委托书应当由投标人委派参加投标、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随身携带，单独提交一份。未按要求提交的，招标人将有权拒收其投标文件。
9	3.3	是否允许代理商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序号	对应须知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0	3.5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 否
11		是否允许投标人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 否
12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	■ 否
13	9	投标文件有效期	90 日历天（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 现场递交 投标文件：正本： <u> 1 </u> 份，副本： <u> 3 </u> 份；全套投标文件的电子版（U 盘） <u> 1 </u> 份（不退），并保证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与纸质文件内容一致，如不一致以纸制版为准。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 <u> OFFICE2003 版 word 或 excel。 </u>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胶装	投标时，《投标文件》密封袋封口处应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的签字、投标人公章。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投标文件”字样，以及招标编号，招标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必须胶装，胶装文本封面上须书写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
16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 是 履约保证金金额： <u> 合同总价的 5% </u>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提交）
17		是否允许履约担保和融资担保	■ 是
18		中小企业有关政策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u> 6 </u>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联合体中有大中型企业也有小型、微型企业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u> 2 </u> %（2%-3%）的价格扣除。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19		节能环保要求	本次投标产品型号如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在标书发布之日后公布的，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节能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型号（投标产品型号和节能清单型号须完全一

序号	对应须知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致),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 (包括提供投标产品所在节能清单页复印件, 并加盖单位公章)。施行强制采购的产品如无证明材料, 投标无效; 非强制采购产品无证明材料, 不予认定。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的产品为准。 本次投标产品型号如为列入最新一期 (环保清单在标书发布之日后公布的, 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环保清单)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型号,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资料 (包括提供投标产品所在环保清单页复印件)。
20		信用记录查询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 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其投标无效。
21		投标书及开标一览表	为方便开标唱标, 投标人除投标文件中外还应将“投标书及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 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书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在投标时单独递交。(单独密封的“投标书及开标一览表”应与投标文件中的“投标书及开标一览表”一样, 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22		资格审查材料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经营范围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供应商需具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其中包括本项目规定层数的升降横移类停车设备制造资质); (4) 供应商需具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机械式停车设备)》;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6)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23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1、货到、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具体支付比例以合同签订时为准)。 2、资金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 3、按照合同总价的 5%收取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一年后如无质量问题, 给予退还。
24		招标代理服务	参照国家“计价格[2002]1980号文”、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向招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序号	对应须知条款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25			<p>1、中标单位所提供产品需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检测报告或出厂合格证，获得质量监督部门发给的验收合格证。</p> <p>2、供货、安装期：签订合同后 120 天内完成（具体以签定采购合同日期为准）。</p>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

总则

基本要求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五部分**中所述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招标投标。

投标人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澄清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定义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具体采购单位，名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 条**。

“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五部分**所述所有货物及实现货物功能价值所必须的配套技术和服务。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潜在投标人”指符合本招标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本招标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经营范围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 供应商需具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其中包括本项目规定层数的升降横移类停车设备制造资质)；

(4) 供应商需具备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机械式停车设备)》；

(5)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名单；

(6)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

(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手机短信、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网上公告等方式，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一种或多种形式，向潜在投标人发出，手机号码、地址、传真、邮箱等以潜在投标人登记的为准。如投标人信息登记有误、手机信号故障、传真线路故障、潜在投标人手机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投标人，除非有充足的证据表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投标人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投标人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投标文件要求

投标材料格式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编写

按照招标文件中**第七部分**对投标材料格式部分进行编写。

投标报价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货物及其保管、运送、安装、调试、验收、保险和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应按**第七部分**相关表格的内容填写货物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开标一览表中价格填报处不应有空白，如无费用可填报“/”。

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投标的报价优惠应对应开标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说明一览表等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招标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批量折扣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投标

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本项目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 条**。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投标文件签署要求如下：

投标人在“投标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开标一览表”，以及单独提交的“开标一览表”上应当按格式要求加盖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全名；投标文件如有改动，必须在改动之处盖章，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的全名；如投标人为联合体，上述文件联合体全权代表方应盖章，并签署联合体全权代表方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全名；

投标人应按本款下述规定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 条**规定的方式提交投标文件。

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全套投标文件的电子版（U 盘）1 份（不退），并保证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与纸质文件内容一致，如不一致以纸制版为准。

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重新制作并上传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

投标人注意事项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将导致投标**无效**，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于 2 个工作日内，在刊登本次招标公告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但该中标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中标的投标人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出现争议的，报财政部门处理。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签订合同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供应商**不得**再与采购人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声明。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中标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投标人中标及签订合同后，不得擅自转包。

保密和披露

保密和披露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

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 5 名受聘的经济、技术专家组成，其中受聘评标专家从北京市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二、评标委员会的职责：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根据需要，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三、评标程序及打分办法

评标准备：评委熟悉招标文件。

评委认真仔细阅读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而后就有关问题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标报告。

（1）招标文件的初审

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2）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进行独立打分。

（3）推荐中标候选人

每位评委在审阅投标资料的基础上，对各投标单位进行综合打分。最后汇总所有评委的分数，求出每个投标单位的平均分并排序。排名第一的投标人推荐为预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为备选供应商。

编写评标报告

四、评分标准（满分 100 分）

一、评标办法：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分细则如下：

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记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字和盖章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文件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未有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情况；			
3	投标人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4	投标人未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5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等证书一致；			
6	对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疑能够合理解释或提供证明材料，根据评委会建议进行修正；（如有）			
7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出现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8	不同投标人未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机构成员未出现同一人的；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无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出现相互混装的；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13	投标人资格条件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			
14	投标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的；			
15	按招标文件要求已足额缴纳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			
16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7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8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9	未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最终结论： 通过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为“√” 未通过符合性和完整性检查为“×”				

资格条件审查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判别项	投标人名称		
1	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已取得“三证合一”的企业,相关资料只需提供新版“营业执照”)			
3	财务状况	具有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			
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	近 3 个月 6、7、8 月份内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公章			
5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近 3 个月 6、7、8 月份内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 复印件加盖公章			
6	企业经营及履约情况的声明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 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书, 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7	无违法记录的声明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8	信用记录查询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的投标单位信用记录的查询结果, 且无不良信用记录, 截图加盖单位公章。			
最终结论: 通过资格条件审查为“√”; 未通过资格条件审查为“×”。					

评分一览表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说明	分值
1	投标报价 (30分)	<p>(1)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30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写明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单价和小计，并如实填写附件8中“中小企业声明函”；d. 对未按前述要求在分项报价表中详细列明且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价格评审时不予考虑。</p>	30
2	技术性能 (30分)	<p>考虑投标产品的技术响应程度、质量、性能、功能、寿命、实用性、先进性、可靠性等，由评委综合打分。</p> <p>投标产品的质量、性能、功能、寿命、实用性、先进性、可靠性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有较多或重大负偏离，不能满足采购人的使用需求。</p>	0—9
		<p>投标产品的质量、性能、功能、寿命、实用性、先进性、可靠性等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能满足采购人基本使用需求。</p>	10-20
		<p>投标产品的质量、性能、功能、寿命、实用性、先进性、可靠性等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质量优良。</p>	21-30
3	类似业绩 (10分)	近3年具有与本项目类似货物供货业绩的项目每个得计1分，满分10分。(需附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提供用户方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0-10
4	企业信誉 (7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的企业信誉，较差得0-2分	0-7
		综合考虑投标人的企业信誉，一般得3-4分	
		综合考虑投标人的企业信誉，较好得5-7分	
5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2分)	<p>产品介绍、文字描述等响应招标文件各项要求，页码连续，文件装订完整、准确1分； 投标文件文字、盖章、复印件清晰1分；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差0分。</p>	0-2
6	综合商务 (21分)	<p>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商务部分的响应程度：共计21分 1) 投标人实力、供货方案、备品、备件供应，满分10分 综合考虑，较好得5-10分；综合考虑，较差得0-4分。 2) 售后服务能力、货物质量，优惠条件等相关承诺，满分11分 售后服务承诺完善，保修响应程度，综合考虑，较好得8-11分；综合考虑，一般得5-8分；综合考虑，较差得0-4分。</p>	0-21

关于价格评审的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五部分 采购需求

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一、工程范围

本项目拟在地下车库采用二层升降横移机械式立体停车设备，根据图纸中的范围完成机械式停车库工程的全部工作。承包人须负责整个项目机械式停车库工程的统筹施工及与各方的协调配合工作。

本机械式停车库供应及安装工程承包范围如下：本机械式停车库均按图纸及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供货、安装、调试等一切工作内容，并保证机械式停车库工程最终通过北京市等政府管理部门的验收、检测合格，取得质量监督部门的合格检验报告，交付甲方使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机械式停车库工程设计内容：

(1) 机械式停车库的详细方案设计：含设计说明书：平、立、剖面结构图，设备清单、性能特点说明等；

(2) 机械式停车库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含工程进度表、施工组织计划、全套安装施工方案、操作说明书及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3) 中标后配合并协同主体设计院完成机械停车库的土建、消防、排水等专业的工程设计，并对各专业的设计施工图会签确认；若有预留预埋项目应提前向招标人和施工单位提出要求，实施时须派人员到场协助指导及验收预留预埋项目；

2、机械式停车库全部机电设备及安装材料的供应：包括金属结构、如钢架、车台板、横移导轨；存取车操作面板及相应辅助设备；传动元件：所选电机应运转平稳、噪音小，且应附刹车装置；动力配电系统设备：设备所需电控箱、各类行程开关、电缆等以及安装所需的材料辅料、涂装等。

3、机械式停车库系统全部工艺设备的安装和调试。

4、全部工程的验收、培训和移交：

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必须按国家与北京市主管部门对机械式停车设计施工的有关规范与规定、本招标文件所附图纸及技术要求，对投标推荐的机械式停车设备进行合适的选择，选用适当的设备品牌与型号，以确保停车库符合设计及使用要求。有关设备的详细报价应填写在“报价分项报价表”中。对虽未详细列出并说明但为整体车库系统安装与运行不能缺少的部件及工作亦包括在本工程招标范围内，由中标人提供。

除上述要求外，中标人还需负责提供与该工程报审、验收、运行、使用、保修等有关工作内容：

(1) 负责完成机械停车库设备的质量检验，并取得国家法定认可机构相应的质检合格报告；

- (2) 系统所需的主机设备(包括钢结构、电机、载车板等)及其配套设备;
- (3) 系统所需的全部软件,包括操作系统软件,并保证具有正式的软件许可;
- (4) 提供各类工作与建议,包括停车库操作手册、维修保养规程、备品备件与专用工具清单及价目表、设备维修支持系统(包括维修零件供应地点、维修承诺条件)、设备保修期间的工作计划,保修期后的服务承诺与一般收费标准等;
- (5) 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安全生产许可证、制造许可证及制造明细、安装维修许可证等;
- (6) 编拟并提供详尽的施工组织计划、包括工程进度计划、钢结构安装施工方案、设备安装调试规程与方案、对设备使用单位的培训方案、设备的验收与移交方案等。

5、界面划分:

(1) 与建筑承包单位的工程界面:

下列的工作将由建筑承包单位负责提供。然而,本承包单位需于适当时间,按指定的格式提供土建留洞图纸和要求土建配合的图纸和其它必需资料,积极配合各承包单位的相关工作,以便建筑承包单位能满意及顺利地执行其工作。

- A. 按照施工图的设备基础位置清理出场地,保证施工现场具备安装条件;
- B. 确保现场的设备安装区域地面平整,确保地平误差 $\pm 5\text{mm}$ (长度在8米内)。如有预埋件,设备厂家提供土建相应的参考图,以确保埋件的荷载及精确性;
- C. 车库行车道的水泥基自流平工程,施工至进车板边缘,在机械停车位区域内无需进行自流平施工,车道与车板上表面同一标高。

(2) 与机电承包单位的工程界面:

- A. 机电承包单位按照机械车库厂家提供有关配电负荷图纸和资料完成强电配电工程,并引接至机械车位指定配电箱位置内,其余配电工程均由机械车库厂家负责完成;
- B. 机电承包单位负责供应及安装接地装置至机械车库设备安装指定区域;
- C. 机电总包完成本合同区内的电气、照明、通风、给排水等工程,在该区域的专业交叉施工环节,由机电总包单位统一协调管理。

(3) 与消防系统承包单位的工程界面:

- A. 所有区域的消防水、消防电工程由消防公司负责深化设计及工程施工,机械车库厂家需提供良好的配合施工,合理安排施工工序,在指定时间内为消防提供施工条件,以避免管道漏水,对机械车库设备造成水浸锈蚀;
- B. 机械车库厂家在施工时需注意区域内的管线及相关设施的保护工作。

(4) 与弱电承包单位的工程界面:

A. 机械车库厂家须与弱电承包单位积极沟通、协调，并就双方的交接驳口议定准确的位置及详细的工作接口，以满足系统集成的要求。

B. 机械车库的 IC 卡控制及管理系统。

二、技术标准与要求

立体停车设备设计应利用现有场地面积，做到结构紧凑、先进使用、安全可靠、运行平稳、操作简便、性能优良、管理方便。系统的设备配置及设计、制造、安装、调试、验收须符合下列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有关技术规程规范：

- 1、GB17907-2011 机械式停车设备通用安全要求
- 2、JB/T8713-1998 机械式停车设备类别、型式与基本参数
- 3、JB/T8910-1999 升降横移类机械停车设备
- 4、JB/T8909-1999 简易升降类机械式停车设备
- 5、GBT3805-93 特低电压极限值
- 6、GB3811-83 起重机设计规范
- 7、GBT4942.2-93 低压电气外壳防护等级
- 8、GB50067-97 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
- 9、JGJ/T16-92 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若有部分进口件的有关国外规范及法规与中国国家规范向抵触，应以中国国家现行法规为准。若有涵盖上述各项的最新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按最新标准、规范执行。

(一) 整体方案描述

1、停车库类型：二层升降横移机械式车库。

停车数量：二层升降横移车库车位 476 个。(提供最优方案，详见附图)；

2、使用寿命：整机≥25 年；

3、存取车能力及等车时间：单库取车最大等候时间不大于 70 秒；

4、传动方式：链条提升；

5、入库方式：倒车入库；

6、噪音检测：小于 75 分贝

7、升降横移两层式（一机一板式）表一

序号	名称		说明		
1	容车类型		329 车位	125 车位	22 车位
2	容车	车长 (mm)	≤5200	≤5200	≤5000

	尺寸	车宽 (mm)	≤1950	≤1900	≤1850
		车高 (mm)	≤1550	≤1550	≤1550
3	容车质量 (kg)		≤2000		
4	升降速度 (m/min)		4-5		
5	横移速度 (m/min)		6-8		
6	驱动方式		链条提升		
7	操作方式		按键式+IC 卡		
8	电源		三相五线制：AC380V/220V 50Hz		
9	设备颜色		须喷漆部分采用黄色（安全护栏、安全挂钩、阻车装置等）		

(二) 升降横移机械式车车位技术指标:

机械部分、电气设备部分、安全防护系统等均应先进、可靠及符合有关规范法规。升降及横移电机采用台湾东元或明椿品牌产品，可编程控制器、可编程扩展器、中间继电器、光电传感器、紧急停按钮、限位开关、小型限位开关采用国际知名品牌产品。轴承、链条、钢板及其钢制品应由国内知名厂家生产（如莱钢、鞍钢、宝钢或同档次厂家）。招标人不接受替代产品、配备及方案。具体至少应包含以下各部分：

1、量度单位：采用国际公制

2、主要结构部分：

2.1 机械停车设备梁柱结构设计应紧凑、耐用，且其设计之主要结构不和与建筑物结构之柱、梁、墙及天花板等作反力之主要支撑甚至取代，且力求结构美观、安全，其机械结构之规格不得低于下列要求：所用型钢、螺栓之强度均应符合 GB 规定，且不应采用旧品或废料替代，安全可靠，不变形不弯曲。

2.2 主结构前部应采用跨梁结构，以减少立柱，方便出入车；结构件材料和连接材料及其允许应力、强度、稳定性及静动荷载、冲击荷载的设计满足有关规定，钢结构应一次成型、不得采取拼接替代。

2.3 主受力构件焊接质量达到国家标准以上。

2.4 停车设备所有钢结构部分表面经过酸洗后热镀锌处理，防腐 25 年以上。

- 2.5 提升传动轴：空心 $\Phi 56-65$ (mm) 横移传动轴： $\Phi 26-35$ (mm)。
- 2.6 承载车台板（简称载车板）：
- 2.6.1 载车板之设计需能耐高度振动及动击时最大负荷（动负荷为其静负荷之 1.2 倍）。
- 2.6.2 为其安全考虑载车板耐久性及停车之便利性，采用不小于 2.0mm 的双面镀锌板波纹（浪）钢板拼装而成，拼装严密，且应具有防水、防油、防滑功能。载车板边梁采用热镀锌处理。边梁不小于 3.0mm 的双面镀锌板。
- 2.6.3 为工厂组装完毕后发运到现场，不允许散件发到现场拼接。
- 2.6.4 地面层载车板传动轴前后两点同轴传动，运转平稳、噪音小。
- 2.6.5 载车板设计内径达大于等于 1950mm 以上；
- 2.6.6 每一载车板独立使用一台电机。
- 2.6.7 有车辆阻车装置（不得采用钢板折弯，须采用圆管且表面喷涂黄色警戒色且可根据汽车轴距调整位置，须设置高低挡板）。
- 2.6.8 地面层载车板采用电机+链条，不得采用齿轮传动。
- 2.6.9 设计车位宽度不小于 2350 mm，边梁不小于 160mm。（具体有投标方提供详细节点图纸做法）

2.7 主要机械零部件表二

序号	名称		材质
1	钢架 (钢架酸洗后热 镀锌处理)	前立柱	型钢品牌为国内主流品牌,须满足设计要求
		后立柱	型钢品牌为国内主流品牌,须满足设计要求
		横梁	H 钢 须满足设计要求
		纵梁	H 钢 须满足设计要求
		组合方式	螺丝联接
2	台板(组合)	边梁	钢板 $\delta=3$ mm
		横移导轨	方管 30x30
		承载板	热镀锌波浪钢板 $\delta=2$ mm
		组合方式	螺丝组合
3	指示标志	指示牌、警	容车数量、尺寸、数量

		示牌	注意事项、入库标志
--	--	----	-----------

3、电气部分：

3.1 电机部分：所选电机应参照台湾明椿、仲益或联发品牌，其运转平稳、噪音小，且须附刹车装置，制动力矩不应小于 1.5 倍。电机应选用停车设备专用电机。驱动为一机一板。

3.2 电控部分：控制器须采用 PLC 控制，主要电器元器件等仅供参照欧姆龙、三菱、西门子等品牌。

3.3 电源：三相 380V，50HZ，每组车位独立控制箱。

3.4 电路必须配有分电路和主电路的短路保护、过流保护、欠压保护、缺相保护、零压保护等保护电路。

3.5 入口处光电开关：

A：前立柱超长：当车头超长或有异物入设备区时，所有机械动作停止，以确保进出中之人、车安全，同时紧急按钮未解决及在状况若未解除前，则停车设备不会启动。

B：后立柱超长：当车尾超长时，所有机械动作停止，以确保进出中之车安全，同时紧急按钮未解决及在状况若未解除前，则停车设备不会启动。

C：前立柱超高：当车超高时，所有机械动作停止，以确保进出中之车安全，同时紧急按钮未解决及在状况若未解除前，则停车设备不会启动。

3.6 车轮定位装置：限制车辆停放位置，以免造成上升时碰撞设备，并可防止车辆滑动。

3.7 上下定位极限开关：应设有上、下限位开关，来定位升降台之上升、下降。

3.8 上升终点极限开关：当升降车台板上升时，于上限定位极限开关上应设终点极限开关，以确保升降车台板于上升时免发生过行程之危险。

3.9 断电制动装置：横移或升降车台板之电动机电源中断时，电磁刹车器立即启动，防止继续行走及避免升降车台板于静止时自然下降。

3.10 详见主要电器零部件配置明细表三

序号	名称
1	可编程控制器
2	空气开关
3	电磁接触器
4	热继电器

5	中间继电器
6	限位开关
7	光电开关
8	电磁吸铁
9	微动开关
10	钥匙开关
11	急停开关
12	警示灯
13	蜂鸣器
14	控制柜
15	集合式操作盘

4、升降横移机构

- 1) 升降速度 4~5m/min, 升降电机 2.2kW, 附电磁制动器; 运行到位功能: 升降误差 \leq 10mm; 横移电机电缆应采用悬挂拖链式表面喷涂黄色, 不得采用折臂式。
- 2) 横移速度 6~8m/min, 横移电机 0.2kw, 附电磁制动器; 运行到位功能: 横移误差 \leq 15mm
- 3) 电机自带制动系统, 失电自动保护。
- 4) 驱动链条为 20A, 提升传动链条为 16A, 横移链条为 8B。所选链条仅供参考桂盟、东华或永利百合品牌。
- 5) 载车板前端提升链条离前立柱不小于 900mm, 有利于车辆出入车库。
- 6) 防止载车板坠落保护装置: 即载车板上升到位时, 安全钩自动挂接, 载车板下降指令发出后, 安全钩自动打开。采用 4 套电磁防坠器。
- 7) 升降横移车库出入口高度不小于 1800mm。
- 8) 参数表三

序号	名称		材质
1	提升系统	减速电机	2.2KW

		链条	20A\16A
		护套	黄色塑料
		组合方式	键、螺丝连接组合使用
2	横移系统	减速电机	0.2KW
		链条	8B
		传动轴	40-50 同步轴
		组合方式	键、螺丝连接组合使用

5、涂装部分：焊接部分必须防腐防锈；另外有关轮档、车台板防落安全挂钩、阻车装置链条护盖等安全部分为黄色。面漆均匀、细致、光亮、完整和色泽一致，不得有粗糙不平、漏漆、起泡、脱落、开裂、流挂、皱皮、外来杂质及其他降低保护与装饰性的显著污浊物。

6、组立部分：为考虑工地现场整洁，设备安装全部应工地现场螺丝组合方式，不准在工地现场切割、组焊等作业而造成工地管理之困扰，现场接地点除外。

7、操作装置应设置在人及汽车的出入状况可用目视清楚的观察了望的位置。车辆泊位的调度应有自动、手动和刷卡三种方式。

8、停车设备的金属结构及所有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管槽、电缆金属护层和变压器低压侧均应有可靠接地。检修时应保持接地良好。接地线连接应符合 GB 50169 的规定。

9、安全装置说明：(至少应包括下列各项)；

9.1 运转中警告装置：当停车设备运转时，即启动红色转警示灯及电子蜂鸣器，警告使用者、行人及来往注意。

9.2 紧急停止按钮装置：操作盘上设有紧急按钮，当遭遇特殊紧急状况时，按下按钮，则所有机械即刻动作停止，同时状况若未解除前，则停车设备不会启动。

9.3 欠逆相保护装置：控制回路对于电力电源之欠相、反相时，必须予以检出，并禁止马达运转，以确保整体设备之安全。

9.4 电力过负荷保护装置：当马达之电力使用超过负荷时，电力过负荷保护装置启动，电源立刻切断，保护马达主机不至受损及车台板上车辆之安全。

9.5 在安全电眼动作或按下紧急停止按钮时，状况若未解除前，则停车设备不得启动。

9.6 连锁装置：应设定升降及横移定点相互连锁，以防升降车台板与横移车台板产生重叠或碰撞之情形。另应有可自动检出行程时间异常时可令电机断电停止之措施。

- 9.7 防止松断链装置 :要求升降车台板提升或平衡链条每根都具备防止车台板因意外断链等造成车台板倾斜或坠下功能，以确保车辆及人员之安全。
- 9.8 防坠落装置：当升降车台板上升至上定位时，应设安全挂钩，以防止车台板因意外断链及电机刹车失灵时造成车台板坠下，以确保车辆及人员之安全。
- 9.9 防止横移超限装置 :于横移导轨终端应装设止档块 ,防止横移超限而损坏设备或车辆。
- 9.10 警示标语及操作说明：机械停车区之适合位置设置操作说明牌、注意事项告示牌、最大容车尺寸告示牌、倒车入库标示牌及公司电话和二十四小时服务电话等。
- 9.11 过电压保护装置：控制回路在电压过大时在 PLC 前端切除控制回路电源，以免 PLC 损坏。
- 9.12 防护栏：防止来往人员进入车库非正常进出位置，须喷涂黄色油漆。
- 9.13 车头超长检查装置：车辆停于车台板上，必须有车长检出装置，以防止设备在运转过程中损坏。
- 9.14 车尾超长检查装置：车辆停于车台板上，必须有车长检出装置，以防止设备在运转过程中损坏。
- 9.15 车辆超高检查装置：车辆停于车台板上，必须有车高检出装置，以防止设备在运转过程中损坏。
- 9.16 机械式停车设备操作力求简便，须采用按键+IC 卡操作，并要求故障代码显示，以利于解除故障及维修。

(三) 低压配电箱\柜技术要求

1、执行标准

生产厂家所提供货物的设计、制造、产品性能、材料的选择和材料的检验及产品的测试等，都应该按国内外通行的现行标准和相应的技术规范执行。而这些标准和技术规范应为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和技术规范。同时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必须通过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本设备的制造、试验和验收除了应满足本用户需求的要求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标准：

GBG50062-95	供配电系统设计规范
GB50054-95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
GB50062-92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
GB50150-91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
GB50171-9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柜及二次回路接线施工及验收规范
GB7251 (1. 2. 3. 4. 5)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及控制设备
GB/T/140481-2000	低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1408 (7.8) -1998 低压开关设备辅助电器
SDJ249. 4-1988 电气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
GB1497-85 低压电气基本标准
GB7251-97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GB/T16935. 1-1997 低压系统内设备的绝缘配合
国际电工标准 ICE493-1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
GB50303-2002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本次招标的配电箱、柜（包含 PLC 控制箱）的质量，除符合以上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外，同时必须符合北京市地区规范及验收标准和北京供电局的相关要求。

以上标准若有新版，请按新版执行。

2、 环境条件

序号	项目	内容
1	环境温度	-15℃—+38℃
2	相对湿度	日平均值不大于 95% 月平均值不大于 90% (25℃) (高湿期可能产生凝露 , 供应商应采取措施防止凝露对设备的危害)
3	振动	F<10Hz 时, 振幅 0. 3mm, 10<F<150Hz 时, 加速度为 0. 1g
4	安装	垂直安装与垂直面的倾斜度不超过 5 度
5	安装地点	户内 (具体遵照图纸)
6	安装型式	落地、挂墙式

3、 主要技术参数

3.1 主要技术指标

详见电气系统图纸的相关要求，并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3.2 配电（控制）箱、柜的结构布线及元器件要求

3.2.1 结构的要求

A) 配电(控制)箱、柜除前门、后板、同列柜两侧板外, 框架、结构、间隔等全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并符合相应规范中的配电箱制作工艺及材质要求。箱体表面处理采用静电喷涂, 喷涂的树脂应符合国家规范要求。

B) 配电(控制)箱、柜具有足够的机械强度, 以保证元件安装后及操作时无摇晃、不变形。通过抗震试验、摇摆试验和内部燃弧试验。

C) 配电(控制)箱、柜体采用密闭式结构, 盘正面采用全开门方式, 柜门开启灵活, 门的开启角度不小于 90 度, 柜体结构要求通风良好。紧固连接牢固、可靠。

3.2.2 布线的要求

A) 箱、柜内元器件安装及走线要求整齐可靠、布置合理, 电器间绝缘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箱、柜内的配线应排列整齐, 绑扎成束或敷于专用阻燃塑料槽内卡在安装架上, 配线应有余量。不同的回路需用不同的绝缘颜色加以区分。每条电线的两端需套有白色的以电脑打印黑色字体的布线图上规定编号之等长白色套箍, 以区分回路。所有二次导线均为黑色, 用色标分相标注。所选用的导线、尼龙扎带、支撑架、防护板、塑料线槽等均为阻燃型。

B) 引进、引出箱、柜外的导线必须经过端子排。端子排设计应使运行、检修、调试方便, 适当考虑与设备位置对应, 大小应与所接电缆相配套。柜下部接线端子距地高度不得小于 300mm, 避免电缆导线连接用的有效空间过小。

C) 控制端子排额定电流不小于 16A。柜体需做专用接地端子。接地端子需满焊。

D) 不同电压的终端端子排应按要求使用永久型绝缘板进行隔离。并用标签清楚标识。

E) 根据各配电箱(柜)系统图、竖向系统图及所提供的系统图上的电缆规格型号考虑电源接线方式。

3.2.3 元器件的要求

A) 配电箱、柜内的所有元器件(如 PLC 有关设备、开关、断路器、变频器、熔断器、接触器等)使用进口品牌(如: 欧姆龙、施耐德、LS 或西门子等)的优质产品。

B) 电气间隙、爬电距离、间隔距离、外接到线端子的选择、接线、安装等要求, 均满足 GB7251 的有关规定。

C) 导线、导线颜色、指示灯、按钮、走线槽、均应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其中导线按室内环境温度 40°C 时长期连续工作制选用, 截面积必须满足系统容量要求。

3.2.4 盘面布置

A) 配电箱、柜应整齐、简洁、美观。装设测量表计、鼓掌信号显示装置、指示灯、按钮以及电压测量开关、转换测量开关、手动自动选择开关及进线电源选择开关等应便于操作维护。

B) 配电箱、柜内装设受馈电开关，各受馈电开关的位置信号应与开关对应，以便于维护人员运行操作检查方便。

C) 配电箱（柜）所装各种开关及断路器当处于断开状态时可动部分不得带电。垂直安装时应上端接电源下端接负荷。水平安装时左端接电源 右端接负荷（面对配电装置）。

4、管理人员要求：

需配置具有相应资质的项目负责人、质量员、技术员、工长并设置专职安全员。投标单位设计师必须能够满足为现场随时进行技术支持和配合的要求。

5、管理要求：

5.1 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文明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及甲方、监理、总包方项目部制定的现场安全文明方案，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非采购人原因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5.2 服从现场总包的管理，遵守总包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

5.3 施工期间，供应商应及时整理和安排所有机械、工具、材料、建筑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工程建设中多余材料、建筑垃圾必须堆放在指定地方和及时清理出场。

5.4 现场不提供材料堆放场地，材料到场后需在 24 小时内运送至工作面。因妨碍相关方施工以及影响场地总体安排造成倒运，由施工单位自行负责和承担。

6、质量与验收

6.1 工程质量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6.2 检查和返工

供应商应认真按照要求以及甲方、监理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采购人、监理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并根据要求向采购人及监理提供与工程质量有关的技术资料。

6.3 工程质量达不到约定标准的部分，供应商应按采购人和监理的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因供应商原因达不到约定标准，由供应商承担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6.4 工程验收

工程具备验收条件，供应商应进行自检，并在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工程师验收。

7、开标时需供机械停车设备已上保险的单据

第六部分 合同协议书

机械式停车设备工程合同

中国重型机械工业协会停车设备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停车行业协会

广州市停车场行业协会

重庆市停车服务行业协会

联合监制

机械式停车设备工程合同

买方：_____

卖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合同文本及合同附件：

合同文本（不含封面）

合同附件：

附件 1： 方案设计图 _____ 共_页

附件 2： 配置表 _____ 共_页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规定，买卖双方为实现本合同目的，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过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1 供货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车位数	金额
1	设备价			
2	安装价			
合 计				

2 合同价格、结算方式及付款期限

2.1 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__。

本合同价格包括停车设备的设计、制造、运输、安装、交验、税、保险费用，但不含与停车设备相关的土建基础、预埋件、供配电、消防、暖通、排水、照明、雨棚等辅助工程费用。

2.2 结算方式

2.2.1 本合同以人民币结算，由买方支付到卖方指定账号内；

2.2.2 付款方式为：电汇；

2.3 付款方式及期限

2.3.1 合同签订之日起七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预付款作为本合同定金，计_____元；

2.3.2 卖方出货前十五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计_____元，卖方收到此笔款项后，开始进行发货；

2.3.3 卖方货到现场十五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计_____元；

2.3.4 设备安装调试完毕，经项目所在地特种设备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后七日内，买方向卖方提供合同总价的 5%保函（有效期为本合同质保期）作为质保期保证金；

2.3.4 保修期结束后七日内，买方将卖方提供的保函交还给卖方。

3 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及卖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3.1 质量要求：执行国家及行业标准、规范。

3.2 产品执行的技术标准 (选项):

- GB17907—2010 《机械式停车设备 通用安全要求》;
- JB/T8713—1998 《机械式停车设备类别、型式与基本参数》;
- JB/T10545—2006 《平面移动类机械式停车设备》;
- 卖方企业标准。

3.3 卖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3.3.1 停车设备的质保期自当地特种设备监督检验机构对停车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3.3.2 质保期内因卖方设备和安装质量原因导致设备出现故障, 卖方应及时赶到现场处理故障, 负责免费维修保养;

3.3.3 质保期内买方应按卖方提供的设备使用说明书对设备进行正确操作。因买方操作失误造成设备故障, 不属于卖方保修范围。但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24 小时到场修理, 费用由买方承担。

4 交货期限

4.1 本合同交货期自卖方收到买方按 2.3.1 条款支付的通知生产付款之日起计算, 总工期为 120 天。其中设计、制造、采购工期 60 天, 现场安装、调试、交验 60 天;

4.2 合同生效且卖方收到买方支付的预付款后, 卖方依据本合同安排生产。

5 设备交付及安装地点

5.1 设备交付地点: _____

5.2 设备安装地点: _____

6 运输方式及运费负担

6.1 运输方式：公路

6.2 运费负担：卖方代运，运费由卖方负担；

7 买卖双方的责任

7.1 买方责任

7.1.1 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数额向卖方支付合同款，并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期限接受货物；

7.1.2 买方收到卖方提供的与停车设备相关的土建基础、电源引入、接地点位置、排水、消防、暖通及库区照明等辅助工程的设计要求后三日内予以确认，并书面回复卖方；

7.1.3 在卖方进场安装设备之前，买方应完成与停车设备相关的土建基础、电源引入（接引至卖方指定的停车设备控制箱）、接地连接点（按卖方要求的位置预留）、排水、消防、暖通及库区照明等辅助工程，并向卖方提供接地电阻测试报告。施工现场应具备卖方安装设备所需条件，并向卖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双方对现场情况进行书面确认；

7.1.4 为卖方提供现场安装调试所需的水、电及材料存放库房、场地（应满足卸货、下货的场地要求）；

7.1.5 在卖方进行停车设备调试之前，买方应向立体停车设备提供符合设备正常运行的工作电源，而且具备送电条件，设备调试用电由买方负责；

7.1.6 负责协调卖方与其他现场施工单位的关系。

7.2 卖方责任

7.2.1 按本合同的约定设计、制造、安装停车设备，并保证产品质量；

7.2.2 买卖双方书面确认停车设备平面布置方案后十日内，向买方提供与停车

设备相关的土建基础、电源引入、接地点位置、排水、消防、暖通及库区照明等辅助工程的设计要求；并与设计院充分交流，确认土建及各专业设计图纸符合卖方车库要求。负责土建施工过程中预埋件图纸及预埋件安装过程中的指导；

- 7.2.3 遵守设备安装施工的有关规定、文明施工，并接受买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
- 7.2.4 按买方指定的地点将设备材料码放整齐，及时清运施工垃圾，保持现场整洁；
- 7.2.5 设备验收时，向买方提供《设备合格证》、《设备使用说明书》、《检验报告》等技术文件；
- 7.2.6 免费培训买方或买方指定的停车设备操作、管理人员（买方应派具备相应能力的固定人员，经培训合格后上岗操作）。

8 检验及验收

- 8.1 卖方负责本合同项目所在地政府主管部门（技术质量监督局/特种设备检测机构）的施工备案及报检；
- 8.2 设备检验以特种设备检测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为准；
- 8.3 买卖双方应在特种设备检测中心检验合格后七日内完成设备交接，并在《产品交付报告》上签字。《产品交付报告》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9 合同的变更

合同生效后，买卖双方若对合同提出变更意见，应采用书面形式，并经买卖双方认可盖章。在买卖双方未达成变更协议之前，仍以本合同为准。因合同变更而增加的费用由要求变更合同的一方承担；若买方提出设备变更，在卖方已经排产的情况下，则买方应按已排产的设备价的30%对卖方进行补偿。

10 不可抗力因素影响

- 10.1 买卖双方因不可抗力的影响无法履行合同责任时，履行合同的时间可相应推迟；
- 10.2 不可抗力发生后，受影响方应立即将不可抗力发生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并在七日内出具权威独立的第三方证明；买卖双方应采取必要措施密切配合，以减少不可抗力的影响；
- 10.3 不可抗力是指出现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情形。

11 违约责任

- 11.1 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则视为违约，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
- 11.2 任何一方中途解除合同，除赔偿对方直接损失之外，还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违约金；
- 11.3 因卖方原因导致总工期拖延，则每逾期一天，卖方向买方缴纳合同总额万分之一/日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三；
- 11.4 买方未按本合同付款方式及期限向卖方支付合同款，则每逾期一天，买方向卖方缴纳合同总额万分之一的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三，且工期相应顺延；
- 11.5 因买方安装现场不具备安装条件或进场后因现场交叉施工而导致设备安装停滞，卖方书面向买方提出工期相应顺延，且每顺延一天，买方向卖方缴纳合同总额万分之一的补偿金，但累计补偿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三。
- 11.6 设备经特种设备检测机构检验合格后，买方未按期接收，每逾期一天，买方向卖方缴纳合同总额万分之一的设备看护费。

12 争议的解决

买卖双方就本合同条款的解释、执行及与工程密切相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应在

七日内友好地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在甲乙双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3 其它约定事项

- 13.1 本合同项下，约定买卖双方固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任何一方关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的变更应在变更前书面通知对方并由对方书面回函确认；
- 13.2 本合同内容若与合同附件不一致时，以最后签订的协议或附件内容为准；
- 13.3 本合同内容应由买卖双方确认，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对上述合同条款进行添加、划改。双方如需对上述条款进行补充、修改，可以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另行签订补充合同；双方亦可于本合同第“14 条 补充条款”中进行补充、修改，但双方均须在补充修改处签字、盖章并捺指印确认，否则该部分补充、修改无效；
- 13.4 本合同自买卖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质保期满并结清全部工程款后终止；
- 13.5 若甲方未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65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排产，则乙方有权就本合同设备价与甲方另行协商，协商不成，视为甲方单方终止本合同。
- 13.6 本合同一式四份，其中正本二份、副本二份，买卖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14 补充条款

买卖双方约定补充内容如下：

双方已就第 14 条补充条款协商达成一致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本页无正文)

买 方：

名 称：(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卖 方：

名 称：(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售后服务承诺函

乙方联系人信息

供应商名称				
地址				
邮编				
电子邮件地址				
网站地址				
总联系人信息				
姓名：				
所在部门及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传真号码：				
其他联系人信息				
序号	姓名	所在部门及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号码
1				
2				
3				
4				
5				
6				
...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附件 1——投标书（格式）

附件 2——开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 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 4——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附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 6——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6-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6-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三证合一可不提供）

6-3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三证合一可不提供）

6-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6-5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

6-6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6-7 投标人的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9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6-10 近 3 年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6-11 投标保证金收据

6-12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① 需提供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其中包括本项目规定层数的升降横移类停车设备制造资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机械式停车设备）》；

② 本项目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惩戒，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③ 制造商就本项目对代理商出具的唯一授权书（格式自拟）

④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格式自拟）

⑤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格式自拟）

⑥ 制造商需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⑦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供货及售后服务方案

附件 8—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0—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附件 1 投标书（格式）

致：（招标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_____（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 壹 份及副本 贰 份：

开标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货物说明一览表

技术规格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资格证明文件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_____号（补充通知）（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90 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6）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1 条规定，我方承诺，与招标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_____

投标人开户银行（全称）_____

投标人银行帐号_____

投标人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投标总价 (元)	供货期	交货地点	投标保证金 递交情况	备注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注:1、此表除投标文件中外还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单独递交。

2、此表中, 投标总价应和附件 3 中的总价相一致。

附件3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_____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合计 (元)	备注
合计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盖章): _____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 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本投标报价包含主要设备和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至最终目的地运保费等所有费用。

附件 4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序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 (盖章): _____

附件5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注：合同主要条款不允许偏离。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附件6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目 录

- 6-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 6-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三证合一可不提供）
- 6-3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如三证合一可不提供）
- 6-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6-5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格式）
- 6-6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 6-7 投标人的资信证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6-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6-9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6-10 近3年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6-11 投标保证金收据
- 6-12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① 需提供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其中包括本项目规定层数的升降横移类停车设备制造资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机械式停车设备）》；
 - ② 本项目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惩戒，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 ③ 制造商就本项目对代理商出具的唯一授权书（格式自拟）
 - ④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格式自拟）
 - ⑤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格式自拟）
 - ⑥ 制造商需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⑦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6-1 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 6-2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三证合一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

附件 6-3 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三证合一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

附件 6-4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身份证号、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身份证号：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件 6-5 制造厂家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_____

(2) 地址及邮编：_____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4) 主管部门：_____

(5) 企业性质：_____

(6) 法人代表：_____

(7) 职员人数：_____

 一般工人：_____

 技术人员：_____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1) 固定资产：_____

 原值：_____

 净值：_____

 (2) 流动资金：_____

 (3) 长期负债：_____

 (4) 短期负债：_____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

 银行贷款：_____

 (6) 资金类型：_____

 生产资金：_____

非生产资金： _____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它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它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主要零部件名称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出口销售额： _____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6、易损件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供应商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其他情况： _____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制造商名称：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

电话号：_____

制造商盖章：_____

传真号：_____

附件 6-6 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格式）

1、名称及概况：

- (1) 投标人名称：_____
- (2) 地址及邮编：_____
- (3) 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
- (4) 主管部门：_____
- (5) 公司性质：_____
- (6) 法人代表：_____
- (7) 职员人数：_____
-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1〉 固定资产：_____
 - 原值：_____
 - 净值：_____
 - 〈2〉 流动资金：_____
 - 〈3〉 长期负债：_____
 - 〈4〉 短期负债：_____
 - 〈5〉 资金来源：
 - 自有资金：_____
 - 银行贷款：_____
 - 〈6〉 资金类型：_____
 - 商业性：_____
 - 非商业性：_____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及国外用户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1) 出口销售：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2) 国内销售:

4、同意为投标人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并附有制造厂的资格声明: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和数量

5、须由其它制造厂家供应和制造的部件 (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

6、最近三年中与各经销商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 (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 _____

签字日期: _____

产品名称: _____

数量: _____

合同金额 _____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_____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 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 _____

电话号: _____

传真号: _____

公章: _____

附件 6-7 投标人的资信证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 2017 年度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应附加盖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相应印章的证明材料）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如投标人无法提供 2017 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须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三个月内开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或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招标人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 6-8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近 3 个月 6、7、8 月份内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或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附件 6-9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说明：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近 3 个月 6、7、8 月份内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记录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自行编写无效）

附件 6-10 近 3 年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	供货期	合同金额	采购单位 联系人	联系人电 话	备注
1							
2							
3							
...							

注：

- 1、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 2、2015 年至投标截止日单项合同金额 500 万元（含）以上类似项目业绩
- 3、评标时将对此表进行信息核实，如提供虚假材料，有可能导致废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12 投标保证金收据

附件 6-13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① 需提供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其中包括本项目规定层数的升降横移类停车设备制造资质）；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机械式停车设备）》；

② 本项目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惩戒，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③ 制造商就本项目对代理商出具的唯一授权书（格式自拟）

④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格式自拟）

⑤ 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格式自拟）

⑥ 制造商需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⑦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注：1. 以上资格证明文件须合法有效。

2. 投标人应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如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附件 7 供货及售后服务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供货方案、备品备件供应、售后服务能力、货物质量承诺、优惠条件，在北京市内设有常驻机构，售后服务地址及技术维修人员名单等）

附件 8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为中小企业, 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即, 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 本公司为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 单位的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或者提供其他_____ (请填写: 中型、小型、微型) 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日 期:

附件9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 10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格式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定编号为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